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真：02-33566920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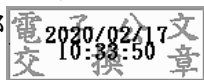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建字第10900032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訂定「臺北市政府辦理都市更新實施者申請代為拆除
或遷移土地改良物實施辦法」一案，業已備查。

說明：復109年1月8日府授法二字第10860426831號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

副本：內政部



裝
訂
線

